

清境 7 違法民宿 低調停業補件

2014 年 01 月 21 日 04:09 廖肇祥、廖志晃／南投報導

內政部上月 18 日公布 7 家優先清查的清境違法民宿，1 個月的寬限期，7 家民宿皆停業，並向縣府補件，等待業務主管單位現勘；業者指出，停業期間正逢清境迎雪季及寒假旺季，損失相當慘重，但還是會配合政府規定改善。

內政部上月公告位於地質災害潛勢風險區的清境民宿，包括無民宿登記證的清境龍莊、楓丹白露、白熊屋及羊角村；而愛和華山莊、清境緣、清境新宿 3 家則無建物使用執照，要求業者 1 個月內補件。核發證照之前不得營業，業者配合上網公告停業，並退費給已經訂房的消費者。

南投縣府觀光處指出，縣府 6 日曾對 7 家業者開會輔導，14 日建設處與觀光處曾派員聯合稽查，有不合乎規定的部分再請業者補件；如果最後仍未改善，將為列管民宿，不但強制停業，將依法強制拆除違法部分，補照申請審查合格，可取得就地合法，不會被拆除。

被點名的 7 家民宿業者都相當低調！白熊屋張姓業者表示，會配合政府規定來作為，並強調民宿本來就是自住的，只有 5 個房間；如果政府確認是高風險地質區，經過會勘後不得經營民宿，那就恢復一般民宅的身分。

楓丹白露、羊角村民宿則張貼出告示謝絕採訪，並註明「私人住宅、請勿進入」，有遊客好奇詢問，這麼漂亮的民宿怎麼沒營業呢？

清境觀光協會理事長魏振宇表示，停業一個月損失當然慘重，後續補件，等待發照的期間也不能營業，正好遇到寒假旺季，只能把業務往外推，損失更大；政府在公布災害潛勢風險地圖前，聲明整頓清境，加上媒體捕風抓影，造成遊客「清境危險」、「破獲國土」的錯誤印象。

民宿整體業績下滑約 2 至 3 成，但業者們的目標是永續經營，希望政府能訂出全國一體適用的規則，讓清境民宿業者有所依循。

南投縣建設處長曾仁隆表示，縣府必須依法行政，不論就區域計畫法、都市計畫法，程序就是通知改善、連續處罰、斷水斷電，最後才是拆除、恢復原狀。



內政部、南投縣府清查清境 7 家違法民宿，業者依規停止營業並申請補件。（廖肇祥攝）